附件：

“公用管线工程开工一件事”申请材料告知单

1.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手续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合并办理申请表、天津港保税区涉路涉绿许可申请表；

2.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复印件；

3.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复印件；

4.天津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；

5.施工企业主要技术负责人签署的已经具备施工条件意见书；

6.占用、挖掘道路平面、断面图，涉及影响改变城市绿化规划、绿化用地性质、临时占用城市绿地或修剪、移植、砍伐树木平面图等设计文件；

7.施工保护方案（包含安全防护、文明施工以及既有管线、设施保护、迁移，古树名木移植专家论证意见（如涉及古树名木）等方面内容）。

备注：2、3、4、5为施工许可要件，3、6、7为涉路涉绿许可要件，具体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按照申请表要求提交。